

# 文字寓居的宅舍

美國裝幀博物館

| 紙上博物館

## The Story of the Book: The American Bookbinders Museum, San Francisco

| Museum on Paper



文：游騰緯（特約撰述）

圖：The American Bookbinders Museum

博物館的招牌，也有著裝幀的細節。

裝幀是供文字寓居的宅舍，除了保護書頁、延續書籍壽命，其外貌隨著書籍內容而變化無窮，也能彰顯讀者和藏書家的地位與品味。現在出版社、作者和讀者依然相當重視裝幀設計，但是過去繁複的工藝已多由機器取代，當代裝幀也從工藝成為設計，「美國裝幀博物館（American Bookbinders Museum）」是少數致力於保存裝幀歷史記憶的機構之一。

「美國裝幀博物館」位於舊金山歷史悠久的教會區（Mission District），館藏多半來自加州，其餘則來自美國中西部、東部以及歐洲，主要聚焦於歐洲移民將裝幀工藝帶到北美洲之後的發展。創辦人提姆·詹姆斯（Tim James）本身為手工裝幀師，熱衷於收藏裝幀器具、機械、文獻。起初，他打算利用這些藏品開設 19 世紀裝幀工作室；然而，有鑒於美國裝幀手藝及相關歷史逐漸佚失，因此轉為成立非營利博物館，盡力拓展所能接觸到的觀眾。博物館分為常設展和與歷史與社會事件的特展。

談到裝幀的起源，必須追溯到紙的誕生。西元 1 世紀蔡倫造紙，經過 7 百年傳到西亞，又要再過 3 百年才進入歐洲。雖然西方早在 5 世紀就已發明精裝本，但由於書籍內頁由羊皮紙製成，成本高昂難以流通。13 世紀紙張逐漸取代羊皮紙，再加上 14 世紀古騰堡發明印刷術，手工裝幀因而逐漸興起，於 16 世紀達到巔峰。

### 古典裝幀的數項步驟

參觀博物館的觀眾，可以完整的了解古典裝幀的所有步驟，感受這項古老的工藝。裝幀師沿用數百年的工藝稱為「哥德式裝幀」（Gothic bindings），需要經過極為漫長的程序，19 世紀以前幾乎維持不變。首先，裝幀師會收到完成印刷但尚未加工的「母紙」（parent sheet），並且遵循紙上的記號進行「摺紙」（folding），以達客戶要求的大小。由於印刷及加工過程會導致紙面不平整，因此必須經過「錘打」（beating）才能「鎖線」（sewing）。書體完成後，接著要「整形」（shaping）與「修邊」（trimming），也就是把書脊整為圓弧形以方便翻閱、將書頁刨修整齊，之後便可添加「書邊裝飾」（edge treatment），例如：燙金、大理石浮水印等。最後，裝幀師會為書籍「縫製書板」（lacing-in）、「加裝書封」（covering），並加上避免取書時磨損頂部的「書頭布」（headband）便大功告成。

美國的裝幀技術據說是 1637 年由約翰·桑德斯（John Sanders）引入。然而，他的身分還有待考證，也未留下任何作品。雖然殖民地時期的裝幀產業紀錄並不多，可以確定的是已逐漸脫離歐洲的型態。行會制度並未移植美國，裝幀不再是獨立的職業，先是與印刷產業結合，後來又轉移至出版社。此時，製作過程仍沿用舊世界的技術，但裝幀師已經開始探索使用美國當地的皮料與木材來作為書封。

## 從手工邁入機械化

美國出版社於 19 世紀開始以機器取代手工，最成功的先驅是 1817 年成立的「哈潑兄弟」(Harper & Brothers)。除了勇於嘗試最新的科技，哈潑兄弟的成就也來自於精準的眼光，當時的出版社大多專注於販售書籍，而他們則整合產業的各個面向，至今依舊是制霸業界的出版帝國：哈潑柯林斯出版集團 (HarperCollins)。

裝幀流程發展至此已大為簡化，並且逐步機械化：製作書體 (text blocks)、製作書皮 (book cover)、組合書體與書殼。1840 年代，切紙機 (guillotine) 取代手工修整書體，館內藏品「帕瑪與雷伊切紙機」(Palmer & Rey Guillotine) 使得裝幀師可以俐落修齊紙頁；1870 年代，滾軸書脊印壓器 (roller backer) 取代手工修圓書脊；1880 年代，鎖線取代手工縫線，館內藏品「三號史麥斯鎖線機」(Smyth book-sewing machine #3) 是大衛·麥康諾·史麥斯 (David McConnell Smyth) 的關鍵發明，這台機器可以取代 15 名工人，大幅提高生產效率，而他的名字後來亦成為英文世界機械縫書的代名詞 (smyth sewn)。

書皮製作是最晚全面機械化的步驟，19 世紀晚期雖然已用機器協助製作，但是硬板與布料仍舊需要事先裁剪，因此效率不高，直到 20 世紀初期才出現可以裁剪硬板跟布料的機器。此時，文具類書冊脫離一般書籍裝幀，成為獨立的行業。由於筆記本、分帳本的紙張大小通常為客製化，在工業時期仍大量採用手工裝幀，其技術與書籍裝幀略有不同，比如為了方便攤平書寫而發明的「回彈裝幀」(springback binding)。相關的輔助機器也逐漸出現，例如「虛線切割器」(pin perforator)，或是館內藏品「希卡克畫線機」(Hickok Pen Ruler)，加快製作空白橫線內頁的速度。



- 1 古時候的裁紙機。
- 2 用來裝訂的「圖書縫製裝訂框架」。



博物館主要以物件的展示，觀眾可以透過器具和後面的圖像，來想像當時出版業是如何運作。

## 裝幀與社會

裝幀的技術展出是博物館的重點之一，不過更重要的是背後操作技術的人，即使科技逐漸進步，裝幀產業依然仰賴大量的人力，因此博物館也展出與裝幀工人相關的文獻，讓參觀者了解當年的勞動環境及低廉薪資。女性隨著工業革命的發展走入工廠，每週工作 6 天，一天 12 個小時。負責把紙張放上機台的女工一週僅能獲得一至二美元，負責摺紙與縫製的女工一週則可拿到 3 至 5 美元。男工雖然收入稍高，但同在印刷工廠工作的夫妻一週收入至多僅有 7 至 9 美元，若要養家糊口則需要十來美元，因此年紀夠大 (約 8、9 歲) 的孩子會隨著父母到工廠打零工補貼家用。工人不僅薪水微薄，還要面對危險的大型利刃機械，有時還會遇上訂定「學徒期」的黑心雇主，要求無薪培訓 6 週，並且在訓練後開除他們。

除了常設裝幀展，博物館亦搭配歷史事件推出相關特展，如「書籍與爛泥：佛羅倫斯水患中的圖書館」(Books and Mud: the drowned libraries of Florence)，展示佛羅倫斯 1996 年大洪水受損的書籍與修復的過程及工具，或是「印刷支持女性參政！」(Suffragists in Print!) 則紀念美國憲法第 19 修正案 (Amendment XIX) 通過一百年，裝幀產業不僅資助社運人士，也協助印製許多宣傳用的小冊子。近期則有「留下印記：點綴與裝飾」(Making Their Mark: Decorating and Finishing)，探索數百年來的燙金、鑲嵌、壓花及刻字等裝飾工藝。

如今，紙本書因電子書的流行，受到了極大的挑戰，書籍似乎成為單純的知識載體，蛻去了引人注目的裝飾性外殼。即使英文諺語告訴我們「別用書封評斷一本書」(Don't judge a book by its cover)，但在這間極具特色的小型博物館中，創辦人詹姆斯的藏品卻顯示出書封以及其他裝幀學問的豐富內涵，書籍曾需倚靠這些受人淡忘的工藝才能傳播知識，然而，在文字之外，書體的歷史與創意同樣值得我們細細「閱讀」。